**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

**二次**

**招标文件**

**（非最终版）**

**项目名称：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

**项目编号：唐财采购公开-2025-6**

**标段编号：1标段**

**采购人：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唐河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3

第二章 采购需求………………………………………………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8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18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34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二次**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5月](http://www.thggz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5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唐财采购公开-2025-6

2、项目名称：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7370000.00元 最高限价：737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1 | 唐财采购公开-2025-6-1 | 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 | 7370000.00 | 737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项目实施地点：唐河县唐河、桐河、泌阳河、三夹河、涧河、西小河、毗河、温凉河；

（2）采购内容：唐河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对唐河县已完成整治的111个入河排污口进行规范化建设，具体内容为：111个入河排污口标牌建设，新建3套微型水质自动监测站，46套排污口的视频监控设备，以及1套入河排口综合管理平台（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一个标段。

（4）运维期：自验收合格使用之日起免费运维2年。

（5）质量要求：合格（包括安装、连接，达到正常运转交付标准），并同时达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万元或预留 %份额。

2.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2.4.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以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3.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各投标人须提供具有近三年（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信誉良好（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从成立之日算起）；

3.4.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或缴税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或社保缴费记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和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开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

3.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注：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南阳市）信息为准（南阳市诚信库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过期更改的诚信库（南阳市）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南阳市）信息原件。诚信库（南阳市）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5月9日，每天上午10: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

3.方式：网上下载。潜在供应商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登录交易主体系统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5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5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参与投标。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自行提前做好所有相关准备工作，自行上传响应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响应文件光盘等。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或因网络等问题造成无法及时解密、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响应文件；附件：操作手册在下载中心或办事指南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

地址：唐河县北京大道

联系人：潘女士

联系电话：0377-689229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唐河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唐河县文峰街道飞凤路飞凤游园管理楼二楼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7-6088896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8736629980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技术指标** | **单位** | **数量** |
| **1、硬件清单** | | | | |
| **（1）、微型水质自动监测站** | | | | |
| 1 | 温度、PH 水质自动分析仪 | 测定原理：热电阻或热电偶 量程：0℃～60℃，可调 准确度：±0.5℃ MTBF：≥720 h/次 防护等级：IP65 | 套 | 3 |
| 2 | 溶解氧水质自动分析仪 | 测定原理：荧光法、电化学法 量程：0～20mg/L，可调 MTBF：≥720h/次 防护等级：IP65 | 套 | 3 |
| 3 | COD 水质自动分析仪 | 传感器接口：支持 RS-485， Modbus 协议 量程范围：0～500mg/L  温度范围：5～45℃ 防护等级：IP65 | 套 | 3 |
| 4 | 高锰酸盐指数自动分析仪 | 测量原理：酸性高锰酸钾氧化还原滴定法 测量范围：0-10/20/50 mg/L；可根据用户要求扩展  定量下限：≤0.5 mg/L 测量周期：测量周期最短 50分钟/次；可设置在线自动监测周期 | 套 | 3 |
| 5 | 氨氮水质自动分析仪 | 量程范围：0～1000mg/L 分辨率：0.1mg/L 精度：测量值的±10%或±1mg/L 介质的pH 范围：4～10 pH | 套 | 3 |
| 6 | 总氮水质自动分析仪 | 测定原理：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或其他国标法 量程：0～20mg/L，可调 MTBF：≥720h/次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10% | 套 | 3 |
| 7 | 总磷水质自动分析仪 | 测定原理：钼酸铵分光光度法或其他国标法 量程范围：0～2mg/L，可调 MTBF：≥720h/次 防护等级：IP65 | 套 | 3 |
| 8 | 采水单元 | 采水单元结合现场水文、地质条件确定合适的采水方式，符合《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2-2022）和《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站房及采水技术要求》（总站水字﹝2019〕649号），保证运行的稳定性、水样的代表性、维护的方便性。 采水单元包括水泵、管路、供电及安装结构部分。采用一备一用设计结构，采水单元向系统提供可靠、有效的样品水，必须能够自动连续地与整个系统同步工作。采水管路的安装保证安全可靠。 1.采样口设置在表层水以下0.5~1m，距水体底部保持0.5m以上距离。 2.采水管路选用合适材质以避免对水样产生污染。采水管路安装保温材料，减少环境温度对水样温度的影响。 3.采水系统要方便人工安装、日常清洗和维护。 4.采水系统中的所有部件均要选用优质产品，保证采水系统使用寿命至少5年。 5.采水系统的采水主管路采用串联结构，各仪器并接到管路中。各个仪器的压力、流量均可单独调节。管路的连接方式不仅要满足所有仪器对需水量的要求，而且任何仪器故障不会影响其他仪器的工作。 6.系统可采用连续或间歇方式工作，并能够根据监测要求现场或远程设置监测频次。 7.系统的设计，水泵、管路的选择都是按照一套完整系统的原则来进行的，取水系统的总水量必须满足所有仪器的用水要求，并且适当考虑将来增加分析仪器的可能。 8.管道采用排空设计，使管道内不存水，以防采水管路结冰和藻类孳生。 9.留有比对试验用取水口。 | 套 | 3 |
| 9 | 配水及预处理单元 | 配水及预处理单元由水样分配单元、预处理装置及管道等组成。预处理单元应根据国家标准分析方法要求为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氮、总磷分析仪器配备相应的预处理装置，常规多参数分析仪使用原水直接分析。 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性的配水和预处理方案，具体需满足以下要求： （1）配水管路设计合理，流向清晰，便于维护；保证仪器分析测试的水样应能代表断面水质情况并满足仪器测试需求； （2）配水单元具备自动反清（吹）洗和自动除藻功能，防止菌类和藻类等微生物对样品污染或对系统工作造成不良影响，设计中不使用对环境产生污染的清洗方法； （3）配水主管路采用串联方式，各仪器之间管路采用并联方式，每台仪器从各自的取样杯中取水，任何仪器的配水管路出现故障不能影响其他仪器的测试； （4）具备可扩展功能，水站预留不少于4台设备的接水口、排水口以及水样比对实验用的手动取水口； （5）能配合系统实现水样自动分配、自动预处理、故障自动报警、关键部件工作状态的显示和反控等功能； （6）配水单元的所有操作均可通过控制单元实现，并接受平台端的远程控制； （7）所选管材机械强度及化学稳定性好、使用寿命长、便于安装维护，不会对水样水质造成影响； （8）针对泥沙较大水体、暴雨期间、泄洪、丰水期等浊度影响较大的情况，系统应针对性的设计预处理旁路系统，并具备自动切换预处理系统工作功能。 | 套 | 3 |
| 10 | 控制单元 | 控制单元对采水单元、配水及预处理单元、分析单元、辅助单元等进行控制，并实现数据采集与传输功能，保证系统连续、可靠和安全运行。 功能要求 （1）具有断电保护功能，能够在断电时保存系统参数和历史数据，在来电时自动恢复系统。 （2）具备自动采集数据功能，包括自动采集水质自动分析仪器数据、集成控制数据等，采集的数据应自动添加数据标识，异常监测数据能自动识别，并保证数据上传至采购人指定平台。 （3）具备单点控制功能，能够对单一控制点（阀、泵等）进行调试。 （4）具备对自动分析仪器的启停、校时、校准、质控测试等控制功能。 （5）具备参数设置功能，能够对小数位、单位、仪器测定上下限、报警（超标）上下限等参数进行设置。 （6）具备各仪器监测结果、状态参数、运行流程、报警信息等显示的功能。 （7）具有监测数据查询、导出、自动备份功能，可分类查询水质周期数据、质控数据（空白测试数据、标样核查数据、加标回收率数据等）及其对应的仪器、系统日志流程信息。 | 套 | 3 |
| 11 | 分析单元 | 1.基本功能要求 （1）具有断电保护功能，须能够在断电时保存系统参数和历史数据，在来电时自动恢复系统； （2）具备自动采集数据功能，包括自动采集水质自动分析仪器数据、集成控制数据等信息，采集的数据应自动添加数据标识，异常监测数据能自动识别，并主动上传至中心平台；采集自动分析仪器的监测数据并分类保存，采集自动分析仪器的集成系统各单元的工作状态量，并以运行日志的形式记录保存。 （3）能够实时采集视频信息并传输至中心平台； （4）采用无线、有线的通讯方式满足数据传输要求； （5）具备对通信链路的自动诊断功能，具备超时补发功能； | 套 | 3 |
| 12 | 辅助单元 | 辅助单元应包含UPS、稳压电源、试剂冷藏单元、废液收集单元、系统供电、系统给水、系统通讯、通路、地基建设及场地平整等部分。 （1）微型站内部集成UPS（总功率≥3KW，断电后至少能保证仪器完成一个测量周期和数据上传，且待机不少于1h）、稳压电源（功率≥5KW）。 （2）应保证分析仪器运行时所用的化学试剂处于4±2℃低温保存。 （3）配备废液收集单元，满足两周以上废液量的收集。 （4）为保证系统稳定、可靠运行，必须具有电源、信号等设施的三级防雷措施。 （5）系统供电 ①供电负荷等级和供电要求按现行国家标准《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的规定执行； ②系统供电电源使用220V交流电，频率50Hz，电源容量要按照站房全部用电设备实际用量的1.5倍计算； ③为水质自动监测系统配置专用动力配电箱。在总配电箱处进行重复接地，确保零、地线分开，其间相位差为0，并在此安装电源防雷装置； ④所有动力电缆和控制电缆具备屏蔽功能，分开铺设，以免产生电磁干扰。 （6）系统给水 ①系统根据仪器、设备等对水质、水压和水量的要求分别设置给水系统； ②现场具备引入自来水条件时，投标人需承诺引入自来水水量瞬时流量不低于3m3/h，压力不小于0.05MPa，保证每次清洗用量不小于1m3。 （7）系统通讯 ①网络通讯建设以光纤/ADSL有线网络传输为主，现场条件不具备的情况下，可选用无线网络进行传输； ②无线传输网络（固定IP优先）满足数据传输要求及视频远程查看要求，传输带宽不小于20M。 | 套 | 3 |
| 13 | 配套设施 | 1）机柜为双层设计，可防雨隔热，使用电源采用市电； 2）机柜内双层间铺设隔热保温材料； 3）户外锁具系统和不锈钢门限位器； 4）机柜门接地线需接在上部，机柜前后门下部装配惯性支撑滚轮； 5）机柜表面双面喷涂户外粉末； 6）系统使用空调进行温湿度控制与调节。 7）设备辅助系统包括UPS不间断电源，根据站点规格配备定制UPS和交流稳压电源，功率应保证监测站内断电后系统监测数据及系统状态能正常上传。 | 套 | 3 |
| 14 | 土建及安装施工费 | 地基建设及场地平整 ①一体化机柜采用独立地基，地基面积不小于2平米，地基承载力可以满足一体化机柜整体重量，地面粗糙度为B类； ②一体化机柜外地面平整，周围干净整洁，有利于排水，并有适当绿化，有防鼠、防虫措施。在一体化机柜外可设置护拦、护网或防护栅栏，设置门锁和相关警示标志。 包含基础开挖，商混C30浇灌，路面恢复等 | 套 | 3 |
| **（2）、排污口视频实时监控** | | | | |
| 1 | 智能高清球机视频监控 | （1）400 万像素，不低于 2560×1440 分辨率，内置 250 米红外灯补光； （2）水平方向 360°连续旋转，垂直方向-30°～90°自动翻转 180°后连续监视，无监视盲区； （3）支持 300 个预置位，8 条巡航路径，5 条巡迹路径； （4）不低于 40 倍光学变倍，支持光学透雾，雾天也能输出清晰、透彻的图像； （5）全景通道可电动调节垂直旋转，旋转范围支持5°~25°；细节通道支持0°~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支持-30°~+90°（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6）支持 IP67 防护等级，8000V 防雷、防浪涌和防突波保护； （7）内置喇叭，可随样机的转动进行水平（0°~360°）、垂直（-30°~+90°）不同方向的定向播放（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8）补光灯补光区域呈类矩形分布，开启后，灯珠光束通过微结构阵列式透镜，使补光亮度均匀，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9）不低于 120dB 超宽动态； （10）支持 SD 卡扩展； （11）具有 RS485 接口。 | 套 | 46 |
| 2 | 前端 NVR | 配置4路网络硬盘录像机，保存摄像机录像视频。 40M接入/80M转发 1路H.265、H.264混合接入解码 最大支持4×1080P解码 配置4TB监控级硬盘 | 套 | 46 |
| 3 | 视频监控图像 AI 资源管理 | 支持窗口操作、预览上墙、回放上墙、视图、报警联动等功能 | 套 | 46 |
| 4 | 配套设施 | 辅材辅料等配套设施 | 套 | 46 |
| 5 | 监控立杆 | 用于监控摄像机及配套设备的安装，高度4-6米，根据实现的功能不同，立杆的形式不一，但都在横臂上安装专用避雷针，选择合适位置安装避雷针使得摄像机和设备箱均在避雷针的保护角范围之内，从而对摄像机和设备箱内设备进行直击雷保护，每根立杆配备一个地笼，地笼含地笼骨架、镀锌扁铁、接地桩、通线管和接地电缆。 | 套 | 46 |
| 6 | 防水设备箱 | 前端系统所有的电源、网络传输设备、编解码设备、配线架、防雷器等辅助设备都安装在设备箱内，同时具有防雨、防腐蚀、防尘、防高温、防盗等功能，采取底部进线，机箱和立杆统一接地。不便于在立杆上部安装设备箱的，在地面设置设备机柜，其设计按照相关的规范标准执行，同时具有防尘、防雨、防腐蚀、防破坏等功能，防护等级不低于IP65。 设备箱门内面粘贴有统一编码标签，对箱体进行统一管理维护。 | 套 | 46 |
| 7 | ONU | 用符合国标的阻燃电源线从周边电源取电至防水设备箱电源。 根据项目的需要，可选择市电220V供电、低压供电等多种方式。 | 套 | 46 |
| 8 | 防雷 | 为防止感应雷通过电源电缆或视频电缆对终端系统设备造成破坏，保证整个系统长期稳定地运行，对各前端点位加强防雷措施是非常必要的。系统涉及大量的摄像机等设备，且大多安装在室外或室内，为避免不必要的损失，减小后期的维护压力，必须采取完善的防雷措施。 | 套 | 46 |
| 9 | 设备取电 | 用符合国标的阻燃电源线从周边电源取电至防水设备箱电源。 根据项目的需要，可选择市电220V供电、低压供电等多种方式。 摄像机的电源设置根据摄像机是在控制主机边上还是比较远的距离，如果比较近的就直接在主机旁边安装大功率的直流稳压电源，将多个摄像机连接到这个电源上，直流电源功率的大于摄像机的功率总和。 | 套 | 46 |
| 10 | 网络专线费 | 设备取网：采用2芯及以上规格室外光缆从周边节点取网（10M专线）至防水设备箱光接收设备，对于不具备光纤接入条件的点位，根据现场情况采用 4G/5G 及无线网桥等无线方式实现设备组网。 | 套 | 46 |
| 11 | 土建及安装施工费 | 包含基础开挖，防雷接地、商混C30浇灌，路面恢复等，监控立杆基础的混凝土浇注面平整度小于 5mm，尽可能保持立杆预埋件水平 | 套 | 46 |
| **（3）、排污口标识牌补建** | | | | |
| 1 | 标志牌面板 | 标识牌牌面主要向管理人员及公众展示入河排污口基本信息和管理信息，方便环境监管及监督投诉。标识牌由文字、图形符号、衬底色和边框 组成。标识牌分为简化标识牌和详化标识牌，简化标识牌内容应至少载明入河排污口名称、编码及类型，或含有前述内容的二维码信息。（1）图形标志 图形标志由三部分组成：顶部为排污口门标志，中间为污水标志，底部为受纳水体及鱼形标志。  标志牌的外观质量要求  ①标志牌、立柱无明显变形；②标志牌表面无气泡，膜或搪瓷无脱落；③图案清晰，色泽一致，不得有明显缺损；④标志牌的表面不应有开裂、脱落及其它破损。  标志牌的检查与维修  标志牌必须保持清晰、完整。当发现形象损坏、颜色污染或有变化、退色等不符合本标准的情况，应及时修复或更换。检查时间至少 每年一次。 排污口类型：按《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排污口分类（HJ1312-2023)》中排污口分类的大类填写，主要有四大类 16 小类，四大类分别为工业排污口、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农业排口、其他排口； 排污口名称：按《入河（海）排污口命名与编码规则》（HJ 1235—2021)执行； 排污口编码：按按《入河（海）排污口命名与编码规则》（HJ 1235—2021)执行，包含海区/水系代码、行政区划代码、顺序代码、排污口类型代码(不包含扩展代 码)； 排污口责任主体；监管主体和监督电话。 平面固定式标识牌外形尺寸建议为 960mm×600 mm。立式固定式标识牌外形尺寸建议为 840 mm×840 mm，标识牌最上端距地面2m，地下 0.3 m。标识牌建议采用 1.5-2mm冷轧钢板 | 块 | 111 |
| 2 | 标志牌铝槽 |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订制 | 条 | 111 |
| 3 | 标志牌管码 |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订制 | 个 | 111 |
| 4 | 标志牌立杆 | 立柱采用38×4无缝钢管，标识牌的端面及立柱要经过防腐处理 | 根 | 111 |
| 5 | 标志牌反光膜 | 1、搪瓷处理或贴膜处理；2、标志牌的端面及立柱要经过防腐处理； | 块 | 111 |
| 6 | 土建及安装施工费 | 包含基础开挖，商混浇灌，路面恢复等 | 个 | 111 |
| **（4）、硬件终端** | | | | |
| 1 | 管理终端 | 1.处理器：i5，内存16G，硬盘：PCI-E 512G固态  2.显示器：27英寸 3.显卡：集成显卡 | 台 | 3 |
| 2 | 管理服务器 | 1.CPU：≥2 颗（12 核，2.4GHz）。  2. 内存：≥128GB。 3.硬盘控制器：支持 RAID0/1/10。  4.存储：600G。 5.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6. 网口：标配≥2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 7.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2 个 USB3.0、2 个 USB2.0；1 个 VGA 接口。 8. 电源：550W\*2。 | 台 | 1 |
| 3 | 交换机 | 24口千兆全网管二层交换机，机架式 | 个 | 1 |
| 4 | 显示屏 | 100 寸 LED 液晶显示屏，带 HDMI口 | 个 | 1 |
| **2、入河排口综合管理平台单** | | | | |
| **（1）、入河排污口数据资源管理中心** | | |  |  |
| 1 | 入河排污口档案 | 按照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 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HJ 1309-2023）标准规范内容涉及的排污口档案建设要求，归档范围包括：排污口基本信息、设置审批相关文件、现场排查信息、溯源信息、水质监测信息、定位信息、监控设备信息、 “一口一档”综合画像。 | 套 | 1 |
| 2 | 河流水质监测断面数据库 | 自动监测站台账、自动监测数据。 | 套 | 1 |
| 3 | 地理信息库 | 矢量图层服务、卫星图层服务、行政区划矢量数据。 | 套 | 1 |
| 4 | 溯源企业档案 | 企业基本信息、企业排污许可信息、在线监测数据。 | 套 | 1 |
| **（2）、入河排污口综合管理系统** | | |  |  |
| 1 | 入河排污口动态管理 | 入河排污口动态管理、入河排污口查询、入河排污口登记审核、二维码管理、入河排污口信息维护、入河排污口监控设备管理。 | 套 | 1 |
| 2 | 入河排污口规划化建设管理 | “一口一策”管理、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成果管理、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进度管理、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台账管理、规范化排口综合分析。 | 套 | 1 |
| 3 | 入河排污口监测分析 | 入河排污口水质监测、入河排污口水量监控、按乡镇/区县统计分析、按河流统计分析、排污水质监控报警分析。 | 套 | 1 |
| 4 | 入河排污口视频监控 | 视频监控、视频回放、云台控制、定格抓拍、智能图像分析。 | 套 | 1 |
| **（3）、入河排污口一张图管理** | | |  |  |
| 1 | 入河排污口分布专题 | 按区域统计、按河流统计、按类型统计，直观掌握各个行政区域内排污口的部署情况和排放现状。 | 套 | 1 |
| 2 | 专项规范化建设专题图 | 按区域统计、按进度统计、按类型统计。 | 套 | 1 |
| 3 | 任务调度专题图 | 任务调度分布一张图、任务调度统计一张图。 | 套 | 1 |
| 4 | 视频监控专题图 | 通过获取视频监控数据，以GIS地理信息系统为基础形成视频点位一张图，每一个被安装的监控视频可以以定点的方式在地图上进行显示，能够及时锁定污染排口 | 套 | 1 |
| 5 | “源-厂-口-断面”专题 | 专题可展示现有设水污染源企业、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和水质监测断面名称、空间分布情况、地理位置等信息，并相互链接建立污染网状关系，以便快速分析污染物的来源、去向和影响范围 | 套 | 1 |
| **（4）、入河排污口移动端 APP** | | |  |  |
| 1 | 掌上地图 | 整合空间数据，构建地理信息基础专项承载移动平台。支持通过APP查询水系图、污染源、监测点位、视频监控点位的信息，并可通过点击点位图标，直接查询各点位相关的全部数据，通过数据更新功能确保数据与PC端的实时同步。 | 套 | 1 |
| 2 | 移动视频 | 通过移动设备，可实现远程访问和监控入河排污口的实时视频。视频以列表形式展示，点击列表数据便可进行视频画面预览。 | 套 | 1 |
| 3 | 入河排污口档案查询 | 基本档案信息展示、数据查询与检索。 | 套 | 1 |
| 4 | 排污口监测数据分析 | 河流水质监测数据查询、入河排污口监测数据查询、报警信息查询、统计分析。 | 套 | 1 |
| 5 | 移动协同 | 现场巡查、巡查统计、报警任务处置、现场专项规范化建设登记、专项规范化建设统计。 | 套 | 1 |

核心产品：□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包不适用。

□本项目/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微型水质自动监测站

## 2、项目商务要求

2.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

2.2采购合同的签订：采购合同由中标单位与使用单位签订。

2.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4付款方式：甲乙双方协商。

2.5验收：符合现行国家颁布的有关规程规范要求。中标人在安装、调试完后可书面通知采购人确认，确认合格后仪器进行试运行30日无异常，则中标人可向采购人提交项目最终验收书面申请。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的验收申请后15日内组织专业人员进行验收，验收过程由双方派员全程监督。若验收不合格，则中标人应当及时进行整改，整改后申请复验，直至验收合格。

2.6质量保证期：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采购人确认后进入质保期，质保期2年，质保期内免费运维，中标人提供7\*24小时电话、E\_mail、Internet在线、远程支持等运维响应服务，工作日提供至少2人以上在项目实施地常驻技术人员（提供承诺函），节假日提供1名以上常驻技术人员。2小时内解决问题。遇到重大系统调整或新系统上线、机房搬迁等特殊情况时应提前通知采购人，并安排技术人员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以保证相关业务系统尽快恢复正常运行。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硬件、软件和系统集成服务在使用期间被发现存在因工程质量缺陷导致的问题，中标人需无条件进行处理，直到问题解决。对于非因质量缺陷导致的问题，例如网络安全问题，在质保期内中标人需协助、配合采购人进行处理（提供承诺函）。

2.7运维要求：

（1）运行维护期间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依照有关规范和技术要求，使站房的运行结果达到业主的考核指标要求，充分发挥水质自动监测系统的效能；（2）运行维护期间，站房的全部资产（建筑物、设备、软件、配套设施、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和配套监控系统产生的各类数据信息及相关文档资料等）属业主所有。

（3）水质在线监测站需每月巡查一次，并进行人工监测校核；视频监测站需每月巡查一次；排污口智慧监管平台需每月维护一次；每年12次。

（4）对站房的监测数据负有保密的责任，不以任何方式和渠道向外界提供或用于商业用途；

（5）本项目需配备三名人员，一名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项目的总体管理，保障项目质量及项目进度；一名技术人员，负责本项目相关设备的培训，前期的设备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的技术指导；一名售后服务人员，具有相关的专业知识，能独立运行维护，保障仪器稳定运行。

（6）运维期满后应保证资产完好，并做好资产交接。

2.8中标方在项目实施或服务过程中发生的重大人员、质量事故，或因中标企业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等责任事故均由中标方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及经济责任。

2.9质量要求：合格（包括安装、连接，达到正常运转交付标准），并同时达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

2.10成交服务商项目实施时必须接受采购人的监理，成交服务商必须配合支持，做好相关工作，接受采购人对项目实施所投的相关服务及实施记录查验。

2.11本项目成果的知识产权问题属于采购人。中标人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成果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有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均与采购人无关，投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中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2.12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报价内容包含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附属售后服务，标准附件、辅材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和保险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及相关税费。采购人不支付其他费用。

（2）供应商必须确保供应货物的质量,因货物质量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中标人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造成严重后果的,将追究成交供应商当事人和负责人的法律责任；采购人有权随机抽取本项目所投产品送往国家法定认可检测机构检测，检测费用（含多次）由中标人承担。

3.包装和运输（须满足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4.售后服务要求：质保期内非人为产品质量问题免费换新，售后服务 4小时响应，12小时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投标人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服务机构的联系人、地点、电话。

5.关于强制节能产品的要求：

5.1本项目若含有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5.2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液晶显示器，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5.3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或无线局域网产品，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上述政策以国家发布最新为准，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6.验收标准及方式：

6.1验收标准：中标人在验收活动中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承诺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经采购人完全确认后，完成验收。

6.2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6.3中标人在要求期限内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社会负面影响均有中标人承担，并依法报请唐河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7.□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8.□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9.中标人必须承担总包责任，必须独立完成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和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  |  |
| --- | --- |
| 条款名称 | 内 容 |
| 项目属性 | □服务  ☑货物 |
| 科研仪器设备 |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月\_日\_点\_分  考察地点： |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月\_日\_点\_分  召开地点： |
| 中小企业 |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工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20%。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
| 项目预算 | 7370000.00元（人民币：柒佰叁拾柒万元整） |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
|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 |
| 投标文件数量 | 电子投标文件：1份 |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5年5月2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 开标时间 | 2025年 5月2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 核心产品 |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人； |
| 代理费 |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不足1万按1万元收取。 |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2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

（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唐河县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中小企业定义：

[4.2.1.1](../AppData/Roaming/Microsoft/Word/5.2.1.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AppData/Roaming/Microsoft/Word/5.2.1.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AppData/Roaming/Microsoft/Word/5.2.1.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AppData/Roaming/Microsoft/Word/5.2.1.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AppData/Roaming/Microsoft/Word/5.2.3.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AppData/Roaming/Microsoft/Word/5.2.3.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AppData/Roaming/Microsoft/Word/5.2.3.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AppData/Roaming/Microsoft/Word/5.2.3.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AppData/Roaming/Microsoft/Word/5.2.3.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AppData/Roaming/Microsoft/Word/5.2.3.6)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 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4.2.6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https://www.baidu.com/link?url=pV2gqlWQVIfLHb2GO1RMJVp24ETQ1a_TiqQ-2CHpcULsECvXubLhLHJTcTJbIedy&wd=&eqid=88c7d5f9006c2d6b0000000265780e74"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4.3.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正版软件

4.4.1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https://www.baidu.com/link?url=pV2gqlWQVIfLHb2GO1RMJVp24ETQ1a_TiqQ-2CHpcULsECvXubLhLHJTcTJbIedy&wd=&eqid=88c7d5f9006c2d6b0000000265780e74"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 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https://www.baidu.com/link?url=pV2gqlWQVIfLHb2GO1RMJVp24ETQ1a_TiqQ-2CHpcULsECvXubLhLHJTcTJbIedy&wd=&eqid=88c7d5f9006c2d6b0000000265780e74"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https://www.baidu.com/link?url=pV2gqlWQVIfLHb2GO1RMJVp24ETQ1a_TiqQ-2CHpcULsECvXubLhLHJTcTJbIedy&wd=&eqid=88c7d5f9006c2d6b0000000265780e74"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4.5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采购需求标准

4.6.1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 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 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监督管理部门”是指唐河县财政局。

6.3“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货物及相应资料；包括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6.4“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送货安装、售后服务。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表》。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投标报价**

11.1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进口产品手续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投标有效期**

12.1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证书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投标截止时间**

15.1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16.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开标

2.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CA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CA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2.3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代表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备注 |
| 1 | 满足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以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各投标人须提供具有近三年（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信誉良好（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从成立之日算起）；  4.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或缴税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或社保缴费记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和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开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  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 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

**备注：以上材料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由采购人代表依据投标企业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诚信库填报的信息资料扫描件进行审查。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评标委员会**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2、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7.1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7.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7.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7.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 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 1 | 授权委托书 |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
| 2 | 投标完整性 |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金额或者项目最高限价。 |
| 4 | 报价唯一性 |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
| 6 | 实质性格式 |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
| 7 | 报价的修正（如有） |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
| 8 | 报价合理性 |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 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9 | ☑交货时间  □服务期限 |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 10 | ☑质保期  □服务质量 |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 11 | 公平竞争 |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
| 12 | 串通投标 |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
| 13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14 | 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技术审查。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供货方案、培训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3.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投标文件的澄清

4.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2.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 / （如涉及）。

3.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 / （如涉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优先选择报价低的。

4.2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确定中标人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7.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7.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7.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5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7.6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7.7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CA认证并加密的；

7.8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7.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8.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8.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8.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8.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标分值** | | **评标项目** | **评标方法描述** |
| **（1）** | **报价得分（30分）** | **投标报价**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有效供应商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备注：  1、有效供应商是指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未被废除投标资格的供应商。  2、报价是指含运输及安装调试的“交钥匙”项目的含税价。包括：设备价、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及各种税费等。  3、**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或成本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由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价格扣除：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内容真实性承担全部责任。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投标报价为准。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同一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 **（2）** | **技术部分（55分）** | 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程度（10分） |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设备性能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得基本分10分；技术规格及要求的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 |
| **需求分析 （5分）** | 投标人对唐河县排污口现状、本项目的建设背景和需求具有较深的认识和理解，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建设背景描述、项目需求分析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项目建设背景描述、项目需求分析方案合理、完善、详尽，完全适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 2.需求分析完整，但总体不详细具体的，得3分；  3.需求分析内容完整，有缺陷或针对性不强，得2分；  4.需求分析内容不完整，有漏项或没有针对性，得1分；  5.没有不得分。。 |
| **总体设计方案**  **（5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技术方案总体框架、业务流程、网络部署、接口关系、应用系统详细设计；水质监测系统点位布置、监测因子、数据传输等设计进行综合性评定。  1、总体方案合理、完善、详尽，完全适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  2、总体方案内容完整，但总体不详细具体的，得3分；  3.总体方案内容完整，有缺陷或针对性不强，得2分；  4.总体方案内容不完整，有漏项或没有针对性，得1分；  5.没有不得分。。 |
| **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系统设计方案 （5分）** | 投标人结合唐河县排污口现状，基于唐河县主要排污口长效监管的工作需要，提供详细、明确的微型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系统设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站点位置（配现场实景图说明）、布点用途、设备类型、数据传输等。 1、方案思路清晰、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得5分； 2、总体方案内容完整，但总体不详细具体的，得3分；  3.总体方案内容完整，有缺陷或针对性不强，得2分；  4.总体方案内容不完整，有漏项或没有针对性，得1分；  5.没有不得分。 |
| **视频实施监控系统设计方案（5分）** | 投标人结合唐河县排污口现状，基于唐河县主要排污口长效监管的工作需要，提供详细、明确的视频实施监控系统设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站点位置（配现场实景图说明）、布点用途、监测因子、数据传输等。 1、方案思路清晰、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得5分； 2总体方案内容完整，但总体不详细具体的，得3分；  3.总体方案内容完整，有缺陷或针对性不强，得2分；  4.总体方案内容不完整，有漏项或没有针对性，得1分；  5.没有不得分。 |
| **排污口标识牌补件设计方案（5分）** | 投标人结合唐河县排污口现状，基于唐河县主要排污口长效监管的工作需要，提供详细、明确的排污口标识牌补件设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站点位置（配现场实景图说明）、布点用途、监测因子、数据传输等。 1、方案思路清晰、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得5分； 2、总体方案内容完整，但总体不详细具体的，得3分；  3.总体方案内容完整，有缺陷或针对性不强，得2分；  4.总体方案内容不完整，有漏项或没有针对性，得1分；  5.没有不得分。 |
| **系统集成 （3分）** | 投标人针对系统集成进行详细阐述设计，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响应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内容详实完整、先进、科学、合理，得3分。 2、内容基本完整，先进性、科学性、合理性一般，得2分； 3、方案内容不够完整，先进性、科学性、合理性不足，得1分； 4、方案思路混乱、内容缺失、设计不合理的，不得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5分）** | 供应商针对站点建设内容、技术要求并结合地域、人员、仪器设备和水质等情况提供完整的实施方案（包括微型水质自动监测站、排污口视频实时监控、排污口标识牌补建、入河排口综合管理平台建设等）。项目实施方案按照技术要求响应，科学合理并遵循先进、实用、专业、安全、经济等原则；  1、对供应商进行横向比较，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并充分体现了先进、实用、专业、安全、经济的原则，得 5分；  2、实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并基本体现了先进、实用、专业、安全、经济的原则，得 3分；  3、实施方案有部分内容不满足技术要求，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一般，先进、实用、专业、安全、经济的原则在方案中体现不充分，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
| **质量保障**  **措施**  **（5分）** | 针对本项目的产品质量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全寿命周期控制、质量问题防控体系、闭环改进机制、客户价值管理等方面制定质量保证方案。  1.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完整详细，质量管理体系完备，全寿命周期控制突出生产、供应交付等过程，质量问题防控机制健全，质量管理突出闭环控制等充分保证产品质量的，得5分；  2.质量保证方案完整，但总体不详细具体的，得3分；  3.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完整，有缺陷或针对性不强，得2分；  4.质量保证方案内容不完整，有漏项或没有针对性，得1分；  5.没有不得分。 |
| **应急预案**  **（3分）** | 供应商提供应急预案，运营期间如出现严重影响系统运行和数据质量的重大问题时，是否具备有效的预防和补救措施，并制定异常数据监控制度和处理处置方法。  1、应急预案完善合理详细、应急保障人员安排合理、可行得3分；  2、应急预案比较合理、应急保障人员安排比较可行得2 分；  3、应急预案一般，应急保障人员安排一般的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
| **技术培训方案**  **（4分）** | 培训方案，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结合采购人的需求，制定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对象、培训内容（设备工作原理、技术性能、配置设置说明、安全操作规程、故障排除及维护保养等内容）、培训团队配备等技术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与设备使用结合紧密、针对性强，培训方式多样充分体现线上线下多手段、培训方法紧贴使用对象体现分层次教培特点，培训骨干技术实力较强，体现多专业配备，充分满足项目需要的，得4分；  2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符合设备使用要求，培训组织及方法安排基本可行，能满足项目需要，但在培训形式、分层次教培等方面还够科学灵活的，得3分；  3、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有所欠缺或培训安排不够周密的，得2分；  4、有培训计划方案的，得1分；  5、没有不得分。 |
| **（3）** | **综合部分**  **（15分）** | **综合实力（8分）** | 1、供应商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份得1分，满分3分。  注：需提供以上相关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1. 为响应国家对制造企业在绿色环保、节能减排、供应链管理等方面的政策要求，所投前端NVR产品制造商为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或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得3分，省级绿色工厂或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得1分，提供官网查询链接和名单所在页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 为保障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所投前端NVR产品制造商为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优秀技术支撑单位得2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
| **业绩 （2分）** | 投标人在 2021 年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1分，最多得 2分，没有不得分。  **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复印件。** |
| **售后服务方案（5 分）** | 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常见性故障提供解决方案、维修保养服务体系、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所能提供的免费服务及收费服务内容，产品调试退换货的方案及措施等方面）  1、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针对性强，有合理、详细的设备退换货方案及措施，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  2、：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基本合理，设备退换货方案及措施简单、可实践实施，得3分；  3、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一般、均为通用性的说明，设备退换货方案实践实施性一般，得2分；  4、有售后服务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无操作性，得1分；  5、没有不得分。 |

**六.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中标通知

1.1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2.签订合同

2.1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henan.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质疑与答复**

1.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接收质疑的方式：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1.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标除外）。

2.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5.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6.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唐河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唐河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 ），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此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具体以签订正式合同时为准）**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按照项目编号:\_\_\_\_项目名称：\_\_\_\_\_\_\_公开招标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方投标文件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项目编号）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供货包号、产品的名称、商标、型号、制造厂商、数量、金额、交货时间等。

1、供货包号：

2、合同总价：大写 （小写）。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甲方不再支付除合同总价以外的任何其他费用。

合同总价为包含达到采购人使用条件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检测费用、检测机构应由甲方同意。

3、交货时间和交货方式：

3.1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_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申请验收；

3.2乙方将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位置并负责安装调试；甲方验货后出具接货单，接货单应详细列明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等信息。

4、项目清单详见附件。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1、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响应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2、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响应投标时所列出的配置、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5、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乙方免费送货上门至甲方指定地点，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历天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完成。

四、包装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投标人须知有特殊要求的从特殊要求。

五、安装与调试

乙方对需定制的产品生产之前应对安装货物的房间进行尺寸复核，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实际情况进行尺寸微调，确保货物安装到位并调试至最佳状态并保证采购人原有物品不受损坏，否则由乙方照价赔偿。

六、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验收

①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

②货物验收

货物到场后，中标人应向验收小组发出申请，验收小组依招投标文件及国家相关标准为依据，对货物进行验收。中标人应提供货物出厂合格证以及相关的检测报告、产品使用说明书等资料。验收小组对不符合验收条件的货物拒收，并限期提供合格货物。

③安装验收

货物及组装材料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应以达到采购人正常使用为标准。中标人向验收小组发出全面验收邀请。

④中标人在要求期限内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社会负面影响均有中标人承担，并依法报请唐河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2、甲乙双方以本合同约定的产品技术参数、配置为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证明文件。

3、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期： ；

在此期间，设备因制造、安装质量而发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时，乙方应无条件包修、包换、包退，并赔偿发包人损失。

4、质量保证期内，整机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不能使用而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延长。

5、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及维修保养方面的培训。

七、付款方式： 。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均有中标人承担。并依法依规向唐河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上报处理。

2、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除乙方按照第八条第一款交纳违约金外，从逾期之日起乙方需另外每日按本合同总价2‰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不按其售后服务承诺响应甲方的服务请求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

4、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接收货物，或无正当理由不按政府采购处的要求办理结算手续的，乙方可向唐河县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4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视为货物不合格。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甲、乙双方可向唐河县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唐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鉴定，其鉴定为最终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十二、其它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正本一式玖份，甲方持有柒份，乙方持有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的补充条款约定为准。

|  |  |
| --- | --- |
| 甲方：(公章)  授权代理人：  日期：  地址：  电话：  传真：  甲方开户行：  甲方账号：  甲方账号名称：  甲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日期：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开户行：  乙方账号：  乙方账号名称：  乙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企业规模：微企业 小企业 中型企业 大型企业（请在相对应选项划√）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由供应商自行编制并设置页码）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人 |  |
| 投标报价 | 大写：（￥：） |
| 交货时间 |  |
| 质量保证期 |  |
| 备注 |  |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2.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年月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份证： 现住：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投标活动；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 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1、由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投标人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 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5.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加盖单位公章）**

**7.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加盖单位公章）**

**8.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9.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声明函（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 （公司全称） 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10.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年月日

**11.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12.信用承诺书**

**信用承诺书**

依据宛发改公管【2022】125号文件要求：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13.其他资格证明**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 ） 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 项，商务技术文件第1至 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规格、技术指标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投标单价（元） | 小计（元） | 交货时间 |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小写）：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3.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

4.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交货方案、技术服务的人员结构情况，应急预案，产品交货进度安排、安装方案（格式自拟）

5. 售后服务计划（格式自拟）

6.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7.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偏差描述 | 结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8.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  志认证  证书号 |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9.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10.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告知函**

|  |  |  |
| --- | --- | --- |
| 事项 | 时限 | 要求 |
| 合同签订 |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拟制符合采购项目通知书特点的技术要求，包括采购人与供应商权利义务、验收程序和要求、合同内容、交付时间、付款程序和条件、签订日期、供应商账户信息、违约赔偿和处罚程序、争议处理等内容的合同文本， 经本单位法制审查或集体决策后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合同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合同备案并公示。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是法定要求，采购人应及时履行备案手续。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填写合同基本信息，并上传政府采购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结果和成交确认书。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采购人提交的合同基本信息及上传资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完成合同备案。 |
| 履约验收 | 采购人应该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验收完成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合同履约验收公示。 |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在验收完成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下的“合同履约验收”，填写合同、验收基本情况，并上传验收报告和发票在扫描件，保存并提交。 提交合同履约验收后， 打印《唐河县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到政府采购办理支付手续。 |
| 资金支付 | 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 采购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 采购人持《唐河县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时间，及时支付政府采购资金。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